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林雅慧
電話：03-8462860#354
傳真：03-8462790
電子信箱：ya334973@hlc.edu.tw

受文者：花蓮縣富里鄉東里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2月16日
發文字號：府教體字第113003042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二、三、四 (376550000A_1130030425_ATTACH1.pdf、
376550000A_1130030425_ATTACH2.pdf、376550000A_1130030425_ATTACH3.pdf)

主旨：檢送教育部體育署(以下簡稱該署)辦理「113年度培育優秀原住民族學校運動人才執行計畫」培育選手遴選注意事項，請貴校鼓勵運動績優之原住民族學生選手踴躍報名參與遴選，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體育署113年2月6日臺教體署學(一)字第1130005467號辦理。
- 二、旨揭計畫該署委託國立體育大學辦理，並就田徑、舉重、體操、射箭、柔道、跆拳道、拳擊、空手道、角力及射擊等10種運動種類，遴選優秀原住民族選手進行專案培訓。有關本年度遴選注意事項(如附件1)，請貴校轉知符合資格之各級學校選手提出申請，並於本(113)年2月23日(星期五)前至<https://forms.gle/T25VUmkGXhBSvi7z6>或至「全國原住民族學生體育人才資料庫」(<https://istsdb.ntsus.edu.tw>)之最新消息填寫申請表單，俾利辦理後續遴選作業事宜。

113/02/16



三、隨函檢附申請資料表（如附件2），備妥相關資料後，於網頁表單直接填寫上傳。

四、另個人資料蒐集目的為辦理該署培育優秀原住民族學校運動人才計畫及該署其他執行計畫進行資料處理及行政事務等相關作業，或其他有助達成上開蒐集目的之合理正當方式利用個人資料；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告知事項詳如附件3。

五、有關申請等相關資訊如需詢問事項，請洽詢計畫委辦單位國立體育大學進修推廣部張小姐，連絡電話：（03）3283-201分機8108。

正本：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小學、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國立花蓮高級中學、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國立花蓮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國立玉里高級中學、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四維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四維高級中學、上騰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上騰高級工商職業學校、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副本：

